

檔 號：

保存年限：

科技部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 函

地址：台中市西屯區中科路2號

聯絡人：羅裕堂 技正

電話：04-25658588 分機 7935

傳真：04-25658282

受文者：如正副本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5 年 10 月 12 日

發文字號：中環字第 1050025866 號

速別：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如主旨

主旨：檢送105年9月19日「中部科學工業園區后里園區（后里農場及七星農場）環境保護監督小組105年第3次會議」紀錄1份，請查照。

正本：盧委員重興、鄭委員曼婷、張委員瓊芬、王委員建明、陳委員建隆、江委員鴻龍、林委員俐玲、臺中市后里區區長、臺中市大安區區長、郭委員明洲、楊委員春明、黃委員金益、張委員進義、陳委員麗涓、馮委員詠淮、廖委員明田、洪委員正義、陳委員季媛、陳委員泓璋、施委員文芳

副本：臺中市政府環境保護局、臺中市后里區公所、臺中市大安區公所、台灣世曦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艾奕康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中欣行股份有限公司、富聯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本局投資組、工商組、營建組、建管組、環安組(均含附件)

局 長 陳銘煌

科技部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后里園區（后里農場及七星農場）

環境保護監督小組 105 年度第 3 次會議紀錄

壹、時 間：105 年 09 月 19 日（星期一）上午 09 時 30 分

貳、地 點：中科后里園區辦公室會議室

參、主 席：盧重興委員

肆、出席單位及人員：詳如簽到單

伍、主席致詞：略

陸、報告事項：略

柒、委員意見：

一、鄭曼婷 委員

（一）有關污水廠除氮工程，因涉及二期工程擴建，建議確認是否符合環說書內容，不用提差異分析。

（二）未來花博活動將引入大量人潮，宜有詳細完整規劃，建議妥善安排以解決行車和停車問題。

（三）大安溪魚貝類體內重金屬調查將完成第 2 次檢測，未來檢測結果宜彙整其他水質和底泥分析結果，呈現說明檢測結果，進一步分析魚貝類是否受到放流水質影響。

二、林俐玲 委員

（一）氮氮及錳超標之情形，均說明為背景值之影響，建議分析土壤中離子濃度，以資證明。如為背景值，於檢測期間其濃度應不會有劇烈變化。

（二）意見辦理情形中，有關底泥受重金屬污染，意見回覆說明為受到植生茂盛影響，此說明不合常理，植物應會吸收重金屬並非排放。

(三) 在說明超標項目時，建議應有明確的說法，並提出底泥改善意見。

(四) 除氮專案報告中，104 年 3 月之氨氮進流量偏高，而硝酸鹽氮的放流量比進流量高；104 年 6 月氨氮進流量及放流量無改變；105 年 3 月氨氮進流量大幅增加，請針對上述問題進行說明。

三、陳建隆 委員

(一) 會議資料第 3-66 頁及第 3-82 頁，105 年 4 月 25 日放流量為 9,670 CMD，而專管出口流量為 21.18 CMM，經換算，相當於 30,499 CMD，專管出口流量與放流量差異甚大，請說明。另外，放流量及專管出口流量導電度亦有所落差，請討論。

四、江鴻龍 委員

(一) 上回提及園區之污染 hot spot 點，除顧問單位提及之水質點外，另應針對空氣污染、臭味熱點進行了解，並與各廠之原物料比對，以確認掌握現況並即時反應解決異常情況。

(二) 會議資料第 5-10 頁之表 5-4，后里農場北側及南側測點之 PM₁₀、PM_{2.5} 測值皆相同，應確認數值正確性。

(三) 有關污水廠除氮工程設施，應請說明試車及設計之處理效能。由會議資料第 5-11 頁所示，104 年下半年之後放流水氨氮濃度已小於 1 mg/L，目前除氮工程完成後，放流水氨氮濃度變化情形請進一步說明。

(四) 環境監測補充資料（表 5-1）部分，目前分季討論說明，應請補充監測日期，以利資料比對。

(五) 有關后里農場及七星農場之民眾健康體檢分析應請說明，以瞭

解評估與環境品質之關聯。

五、王建明 委員

- (一) 會議資料第 3-119~121 頁，HLDP-MW1~9 監測井均檢測到硫酸鹽，應特別注意其來源。
- (二) 會議資料第 3-125 頁，HLDP-MW1 監測井測得甲苯，HLDP-MW2~3 監測井測得氯仿。建議此 3 口井能分上、中、下層採樣，並分別呈現其檢測結果。
- (三) 會議資料第 4-142~150 頁，七星農場土壤（放流專管沿線）有機化合物調查結果顯示，HLDP-MW1~9 檢測井的表土和裏土均測得總酚，建議相關單位調查周遭之影響污染源。
- (四) 會議資料第 4-95 頁，HLDP-MW7 亦測得總酚，應注意並追蹤其來源。
- (五) 會議資料第 3-157~159 頁，有關底泥採樣部分，請提供底泥採樣方式及樣本數。有關解釋測值部分，除錫於 102 年測值變化外，應對其他項目測值之變化加以說明。
- (六) 會議資料第 3-7 頁，摘要「園區南側...已將製程機台使用之磷酸鹽 100%全回收」，該說法易使人誤解磷酸鹽已全數回收，建議修改敘述方式。
- (七) 會議資料第 6-1~4 頁，請說明導致用水量和廢水量間水量差異的原因。

六、后里區公所 高基讚秘書

- (一) 有關污水處理廠除氮計畫，除氮工程已完工並設於二期，後續二期工程是否持續施作？是否符合環評承諾？是否需提出差異分析？

- (二) 簡報第 98 頁，放流專管可能因種種原因發生破裂或洩漏問題，污水廠放流水與放流專管流量之容許誤差為 15% 以內，請問該容許誤差值是否符合規定？
- (三) 會議資料 4-90~93 頁之數據，園區內 9 處監測井其導電度有逐年上升趨勢。
- (四) 100 年 7 月前放流水係排至牛稠坑溝，污水管理設地點於成功路上，8 月份時發現成功路之道路有下陷問題，其道路上挖掘紀錄中僅有中科，請協助釐清成功路下陷是否與當初放流水管線設置工程有關，是否有滲漏之虞。
- (五) 公館、外埔及大甲地區沿線原本普遍使用地下水，現階段雖自來水普及率上升，但仍有住戶使用地下水源，因此建議加強地下水監測。
- (六) 經住戶反映，高明精機南側於夜間有低頻噪音產生，建議於高明精機南側增設噪音監測站。
- (七) 為解決道路衝擊問題，環說書中有敘述將興建南向道路穿越大甲溪至國道 4 號及豐原大道，但目前尚未設置，不知承諾辦理的單位為何？目前已向中央爭取 40 億經費，並進行發包及土地取得作業，以解決三豐路塞車問題，並進一步改善花博人潮問題。有關花博停車問題，除了提倡民眾多利用大眾運輸工具，另請中科協助幫忙解決停車問題。
- (八) 建議中科后里園區 3 處滯洪池及道路沿線加強綠美化，盡量減少圍籬之設置。

七、郭明洲 委員

- (一) 花毯節將於 11 月開始，請說明后里園區將如何配合台中市政府

規劃之活動，協助解決人潮、出入口規劃及停車場問題。

- (二) 請中科協助追蹤園區周遭污染源，釐清污染源及建立背景值，以利與地方政府了解污染現況及協調改善超標問題。

八、馮詠淮 委員

- (一) 三豐路與美光公司門口經常發生汽機車擦撞，建議修改汽機車動線，以改善交通問題。
- (二) 后里園區於開發後，保育類動物有向區外移動情形，經常捕捉到眼鏡蛇及雨傘節，甚至石虎，若有捕捉，於區內也無棲地可野放，因此，請管理局協助解決動物棲地問題。
- (三) 有關下游地下水水質污染問題，地下水流向為南北向，建議不應將氨氮污染源全部歸咎於養殖業。

九、台中市政府

- (一) 秋冬季節將至，屆時因東北季風影響暨空氣擴散條件不佳，再加上中科后里園區之友達后里廠及台灣美光公司，其使用之原料多屬高異味潛勢物質，是中科園區異味陳情的主要來源，仍請中科管理局本權責持續加強管理，以維護周遭空氣品質及減少民眾陳情事件發生。
- (二) 歷次地面水質採樣結果雖多已符合丙類水體水質標準，惟「氨氮」仍偶有超標情形，仍請持續依所提氨氮削減計畫之期程進行相關改善措施。
- (三) 近年地下水監測結果大致符合法規標準值，惟部分放流專管沿線監測井 MW2 及 MW3 皆有測得微量氨氮，雖皆小於查證基準值，惟該 2 點監測點位鄰近園區，為釐清是否與園區放流水或區內事業有關，仍請進一步分析可能成因及提出相關佐證資

料【例如補充該區域內放流專管之 TV 檢視資料、區內事業清查結果(是否有經加氯消毒之廢水或用水)或放流水加驗氯仿等】。

(四) 另針對先前牛稠坑溝部分重金屬項目監測結果偏高一節，本局已於本(105)年度加強執行該測點上游之水污染列管事業稽查管制作業，查獲部分廠家具體違規情事，將依法告發處分並追蹤至改善完成。

(五) 廢棄物部分，倘產出廢棄物應依廢棄物清理法相關規定妥處。

(六) 建請中科管理局配合現行環保法令規定妥善維護自動連續監測設施(包括空氣及水質)正常運作及資訊公開化作業；另確實依照本次專案報告內容落實執行廢污水收集管線巡檢等相關預防(警)措施，以維護周遭承受水體水質及減少民眾疑慮。

捌、其他單位意見

一、后里區農業與環境保護協會王婉盈 女士

(一) 會議資料第 3-119 頁，表 3.9-1 七星農場地下水質(放流專管沿線)監測結果比較表，HLDP-MW3 自 104 年「硫酸鹽」有明顯增加趨勢，請開發單位說明並解釋採樣時的水量情況，或說明採樣時是否有異樣情形。

(二) 有關放流專管沿線之鐵、錳檢測值幾乎有超標情況，監測單位每次解釋為原有的地質結構及出水口處有河川施工的動作造成，請開發單位及監測單位說明。

(三) 簡報第 98 頁，放流專管之結構安全問題，簡報內容有提及地震規模五級以上會做 CCTV 檢視，請教開發單位於地震規模五級以上發生時，會於多久的時間進行檢視作業，監視作業多久會

完成。

二、立法委員洪慈庸服務處主任 詹子毅

- (一) 有關鋁離子及底泥監測部分，未來是否有考量增加檢測項目，是否為經費方面或其他方面有困難。

玖、中科回應說明

- 一、有關河川底泥部分，本局每年皆委託專家學者做檢測及研究分析，將轉達委員意見予委託單位，後續再將結果進行說明。
- 二、污水廠除氮工程部分，數據將請委託單位進行說明，另後續將針對法令部分進行研討。
- 三、有關書面資料中底泥重金屬之回覆內容有所不妥，後續將進行檢視並修正。
- 四、有關民眾健康體檢分析，尚在進行中，待分析結果完成後再進行說明。
- 五、有關后里區公所高秘書提問及意見之回應摘要如下：

(一) 有關成功路路面劣化及原因釐清：

1. 道路之養護責任在路權單位，成功路之路權單位是后里區公所，但據后里區公所表示成功路自中科初期放流管完工以來從未曾刨鋪養護，建議公所應依權責盡速養護。
2. 至於中科初期放流管已完工 8 年多，期間路面均正常，且該管路已於 100 年間由地方會同封閉未排放，沒有滲漏的問題。
3. 尤其該放流管竣工時，已就主要路段進行全路幅刨鋪，並非採取假封層，但中科仍然依后里公所通知繳交路修費共約 670 萬元，建請查明並妥為運用該款項。(資料如附件一)
4. 另中科為敦睦鄰里已調度預算同意再補助 200 萬元協助，但須於本年度內執行，建請市府及公所掌握時效。

(二) 另所詢問的南向跨越大甲溪道路事宜，係當初地方政府爭取設置圍

區之承諾配合事項，中科也已期待多年。尤其中科已配合地方需求於后科路西側設置大型排水箱涵，以協助牛稠坑溝分洪導入大甲溪，但仍待該南向道路完成最後一段箱涵，方能發揮功能，建請市府及公所代表協助確認已納入工程。(資料如附件二)

拾、會議結論

- 一、請中科管理局於完成「后里園區放流水排放至大安溪之魚貝類體內重金屬調查計畫」後安排執行團隊列席報告成果。
- 二、民眾反映低頻噪音乙節，請中科管理局洽后里區公所了解噪音發生時段及地點並協助進行量測以釐清問題。
- 三、配合臺中 2018 花博活動，請中科管理局強化園區沿線道路及滯洪池周邊綠化並責成進駐廠商加強工區圍籬美化工作。
- 四、請中科管理局邀請臺中市政府交通局列席說明花博期間遊覽(人潮和車潮)動線及停車等整體規劃內容及相關配套方案。

拾、散會：12 時

科技部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 函

地址：台中市西屯區中科路2號

聯絡人：蔡紹斌 技正

電話：04-25658588 分機 7632

傳真：04-25658488

電子信箱：tree0407@ctsp.gov.tw

受文者：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4 年 3 月 23 日

發文字號：中營字第 1040006489 號

速別：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

主旨：本局前為協助區域排水事宜，已配合設置牛稠坑溝往南分流箱涵，爰建請 貴府於辦理「中科南向三合一聯外道路新闢工程」中，配合本局前已完成之后科路西側箱涵，設置銜接繼續往南之排水設施，並推動牛稠坑溝分流操作設施，以利發揮功能，請 查照。

說明：

- 一、本局前於 貴府水利局102年11月25日中市水規字第 1020063177號及103年1月6日中市水規字第1030000475號函送「臺中市淹水區域檢討改善規劃計畫」成果報告書審查會議紀錄時，已參依當地民眾意見彙整回復 貴府，略以「據悉過去曾研議將相關區域排水往南分洪入大甲溪等方案，爰建請 貴局優先尋求更佳的分洪、滯洪方案。」。
- 二、查本局前已設置之后科路西側箱涵，原即係配合 貴府將辦理之「中科南向三合一聯外道路新闢工程」所預留之分流排水路，地方各界亦曾多次建議 貴府建速接續完成最後一段（銜接入大甲溪）設施，爰建請於旨揭工程設置銜接之南向排水道及必要之操作設備。

正本：臺中市政府

副本：臺中市政府水利局、立法委員楊瓊瓊國會辦公室、后里區廣福里辦公處、后里區農業與環境保護協會、本局施副局長室、主任秘書室、環安組、建管組、營建組



局長 王永壯

訂

錄

臺中縣后里鄉公所 函

機關地址：42131臺中縣后里鄉公安路八四號
 傳真電話：04-25688327
 聯絡電話：04-25682116-515
 承辦人：邱文宇

受文者：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95年05月20日
 發文字號：后鄉工字第095008397號

類別：密等及密等條件或採密期限：
 附件：

主旨：貴局辦理「后里鄉成功路第三期后里區南向聯外道路及新增排水工程」，申挖本鄉成功路219號至公安路口乙案，懇請再予繳納路面修復費計新台幣297萬7920元整，請 查照。

說明：

- 一、查據申請案，本所已於95年11月6日以後鄉工字第0950017317號函（正本詳達）核發95年125號許可證，是時核計之路面修復費為新台幣372萬3591元整。
- 二、上述之路面修復費，乃以長度1034公尺、寬度7.5公尺、每平方公尺約480元之方式核計；今本路段因需全断面（13.5公尺）予以改善修復，故需再補繳寬度6公尺之路修復費計新台幣297萬7920元整（ $1034 \times 6 \times 480 = 2977920$ ），懇請儘速繳納，俾本所辦理本路之路面改善。

正函：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
 副本：本所工務課

臺中縣后里鄉公所
 自行繳款收據

中華民國 95 年 7 月 20 日 后字第 000295 號

繳款人 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	事由 路面修復費	第一聯
收入科目 (代辦經費) 9516-9 雜戶	金額(小寫) 2977920	中華民國九十五年七月二十日
(社會救濟專戶) 9536-7 雜戶	繳納日期 95年7月20日	繳納地點 后里鄉公所
金額(大寫新台幣)： 貳仟玖佰柒拾柒萬柒仟玖佰貳拾元正		繳納人 邱文宇
機關 后里鄉公所	主辦 邱文宇	收款 邱文宇

科技部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

會議簽到單

會議名稱：后里園區（后里農場及七星農場）環境保護監督小組

105 年度第 3 次會議

開會日期：105 年 09 月 19 日

開會時間：上午 09 時 30 分至 12 時 00 分

開會地點：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后里園區辦公室會議室

主持人：

出席單位及人員：

出席委員及單位	出席人員簽名
盧重興 委員	盧重興
施文芳 委員	施文芳
鄭曼婷 委員	鄭曼婷
林俐玲 委員	林俐玲
張瓊芬 委員	請假
江鴻龍 委員	江鴻龍
陳建隆 委員	陳建隆
王建明 委員	王建明

科技部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

會議簽到單

出席單位及人員：

出席委員及單位	出席人員簽名
陳泓璋 委員	陳泓璋
臺中市后里區 區長	秘書高基榮
臺中市大安區 區長	許長謙
郭明洲 委員	郭明洲
黃金益 委員	黃金益
張進義 委員	張進義
陳麗涓 委員	陳麗涓
楊春明 委員	
馮詠淮 委員	馮詠淮
陳季媛 委員	請假
廖明田 委員	廖明田
洪正義 委員	請假

科技部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

會議簽到單

出席單位及人員：

出席委員及單位	出席人員簽名
臺中市政府 環境保護局	
中部科學工業 園區管理局	吳維念 李瑞祥 林哲民 李宏地
艾奕康工程顧問 股份有限公司	詹育廷
台灣世曦工程顧 問股份有限公司	張世國
中欣工程行	黃信欣
富聯工程顧問 股份有限公司	李謙確 郭建傑 黃詩晴

科技部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

會議簽到單

出席單位及人員：

出席委員及單位	出席人員簽名
台中市后里區 農業與環境保護協會	之 妮 登
立法委員洪錫滄 主任	詹子毅